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招标公告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招标公告 » 详细

招标公告

我要投标

提示: 该工程为交易中心新系统中工程, 请登录投标子系统办理相应投标业务。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室外园林景观设计预审公告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	项目编号:	4403002016190
是否重大项目:	否		
招标项目名称: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室外园林景观设计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02016190010
工程类型:	设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预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19年09月25日09:00时	公告发布截止时间:	2019年10月15日18:00时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19年09月29日17:00时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19年10月11日17:00时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无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经办人:	石祉航
办公电话:	23882843		

标段信息1			
标段编号:	4403002016190010001		
标段名称: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室外园林景观设计		
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019-10-15 18:00		
招标部分估价:	992.40966 万元	计划总投资:	230000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本项目的园林景观的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配合提供报批报建相关资料和施工配合的全过程设计工作。		
招标范围:	其他: null		
主要投标成果:	展板;演示文件;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评标方法:	记名投票法	定标方法:	逐轮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投标保证金:	15 万元
联合体要求:	投标人可采用联合体（不限境内外）形式报名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以联合体报名的合作双方需符合以下要求：（一）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两家，且联合体双方不得再单独或以其他名义与其他设计单位组成其他联合体参与报名。（二）联合体应提供双方签署的具法律效用的《联合体协议》，协议中须详细注明各个设计阶段中双方的分工划分方式和设计费用的分摊比例、分配方式。（三）联合体牵头单位须满足上述资质要求，且应为国内一方。（四）本项目不接受个人及个人组合的报名。		
投标周期:	180	投标补偿: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设计合同，不获得设计补偿费，进入定标环节的而未成为中标候选人的两名正式投标人获得设计补偿费各为50万元，未进入定标环节的两名正式投标人各获得设计补偿费为40万元，本项目共计设计补偿费人民币180万元。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概况:	本项目用地位于华侨城北，塘朗山以南，安托山以西，沙河建工村内。用地周边北为深云村，东临安托山，西邻南坪快速，南隔广深高速与华侨城相望。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30.89公顷，总建筑面积76万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约60.3万平方米，不计容面积为15.7万平方米)。本项目整体定位为集住宅、商务公寓、商业为一体的“复合人文生态综合体”，将打造为城市中心静谧区的高端人文品质物业。		
企业资质要求:	无		
其他资质: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或者联合体投标人之一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下列三项中任意一项资质证书。 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3.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项目负责人资格:	具备园林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业绩要求:	/
其他:	/
投标申请人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业绩要求所提供的证明材料:	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附件信息

序号	文件名
无	

重要提示:

- 1、实行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告知性备案制度，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时限内，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建设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相关规定详见《深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
- 2、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 3、投标人对所提交报名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否则将取消投标及中标资格，以及其他后果自负。
- 4、联合体投标人，双方均需提前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 5、投标人须提前办理以下事项，否则投标将不予受理：
- 6、资格预审项目办理流程详见《关于资格预审类项目办理流程优化的通知》
(http://zjj.sz.gov.cn/jsjy/zxsx/tzgg/zytz/201708/t20170817_8148171.htm)。
- 7、窗口递交文件要求：
- 8、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与人员信息半天交换一次，请投标人提前办好备案和变更手续。根据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筑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未通过“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报送企业和人员的基本信息暂无法投标，详情请查看：
http://zjj.sz.gov.cn/csml/bgs/xxgk/tzgg_1/201808/t20180802_13821940.htm。
- 9、重新招标（重新公告）的网上截标工程，需要重新上传投标文件。

招标概况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

标段信息1

附件

温馨提示

主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

备案号

粤ICP备15068125号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5

投诉电话

83788218

网站故障维护电话

83789648

电子邮箱

xf@szjs.gov.cn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8楼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版权保护](#)

[隐私声明](#)

[网站地图](#)

[网站帮助](#)

[个性化定制](#)

[内容纠错](#)

[网站操作指引](#)

[自助服务](#)

[友情链接](#)

[数据开放](#)